



浙江師範大學語言學書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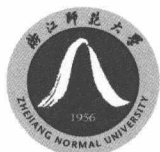
《新撰字鏡》研究

XINZHUAN ZIJING YANJIU

張磊 著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浙江師範大學語言學書系

《新撰字鏡》研究

XINZHUAN ZIJING YANJIU

張磊 著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新撰字鏡》研究/張磊著. —北京: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2012. 6

ISBN 978-7-5161-0884-0

I. ①新… II. ①張… III. ①漢字—字典②《新撰字鏡》—研究 IV. ①H16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12)第 098332 號

出 版 人 趙劍英
責任編輯 郭曉鴻
特約編輯 郜同麟
責任校對 李 莉
責任印製 戴 寬

出 版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樓西大街甲 158 號 (郵編 100720)
網 址 <http://www.csspw.com.cn>
中文域名: 中國社科網 010-64070619
發 行 部 010-84083685
門 市 部 010-84029450
經 銷 新華書店及其他書店

印 刷 北京君昇印刷有限公司
裝 訂 廊坊市廣陽區廣增裝訂廠
版 次 2012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開 本 710×1000 1/16
印 張 20.75
插 頁 2
字 數 327 千字
定 價 52.00 元

凡購買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圖書, 如有質量問題請與本社聯繫調換
電話: 010-64009791
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

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青年基金項目資助

“域外漢文辭書《新撰字鏡》研究”（11YJC740141）

浙江省哲學社會科學規劃課題成果（10HQYY02）

浙江師範大學中國語言文學博士點立項建設資助成果

凡 例

一、本書在引用天治本《新撰字鏡》時，在引文後標“（ ）”，括號內注有兩個頁碼，用“/”隔開，前一頁碼對應[日]昌住《新撰字鏡》（增訂版），後一頁碼對應吳立民編《佛藏輯要》第33冊所收《新撰字鏡》，國內讀者查檢後一頁碼較為方便。如《新撰字鏡·亼部》：“儼，魚栓反，上；敬也，好之兒，仰頭也，明也，靜也。”（78/74）表示該條在[日]昌住《新撰字鏡》（增訂版）第78頁、吳立民編《佛藏輯要》第33冊所收《新撰字鏡》第74頁。

二、本書在引用《漢語大字典》（簡稱《大字典》）時，在引文後括號內標注頁碼和欄位。如“（1319b）”，指此該引文出自《大字典》的第1319頁右欄。引用2010年修訂後的《漢語大字典》時，簡稱“第二版《大字典》”。引文中遇到兩版內容無變化時，僅出第一版頁碼和欄位；若第二版對第一版有所修訂，則在腳注中予以說明。《中華字海》（簡稱《字海》）引文標注方式與《大字典》略同。

三、本書在引用日文文獻時，著者、書名、出版社、出版年代中有中國漢字，採用其原寫法，一般不改成中文通行的繁體。如“內田賢德《貞苺伊德著〈新撰字鏡の研究〉》，《國語學》第52卷2號，2001年6月”。引文則譯為中文繁體。

四、文中所引敦煌文獻資料，一般據《敦煌寶藏》、《敦煌經部文獻合集》、《英藏敦煌文獻（漢文佛經以外部分）》、《法藏敦煌西域文獻》、《俄藏敦煌文獻》、《甘肅藏敦煌文獻》、《北京大學藏敦煌文獻》、《天津市文物公司藏敦煌寫經》、《天津藝術博物館藏敦煌文獻》（簡稱“津藝”）、《上海圖書館藏敦煌吐魯番文獻》（簡稱“上圖”）、《上海博物館藏敦煌吐魯番文獻》（簡稱“上博”）、《浙藏

敦煌文獻》(簡稱“浙敦”)。其中“伯”指法國國家圖書館藏敦煌文獻伯希和(P. Pelliot)編號;“斯”指英國倫敦不列顛博物館藏敦煌文獻斯坦因(M. A. Stein)編號;“俄敦”指俄羅斯科學院東方研究所聖彼得堡分所藏敦煌文獻編號;“俄弗”指俄藏敦煌文獻中的弗魯格編號;“北”指中國國家圖書館所藏敦煌文獻;“敦研”、“敦博”、“甘博”分別指《甘肅藏敦煌文獻》所收敦煌研究院、敦煌博物館、甘肅省博物館所藏敦煌文獻編號。

五、所引《玉篇》包括以下四種版本:中華書局1985年影印本《原本玉篇殘卷》,簡稱“原本《玉篇》”;《續修四庫全書》第228冊影印日本昭和八年(1934)京都東方文化學院編東方文化叢書本《玉篇(殘卷)》,簡稱“《續四庫》本”;中華書局1987年影印張氏澤存堂本《大廣益會玉篇》,簡稱“《玉篇》”。文中遇到諸本《玉篇》對比時,有時也會採用《大廣益會玉篇》的全稱,或以“今本《玉篇》”來指代《大廣益會玉篇》。《四部叢刊初編》影印建德周氏藏元刊本《大廣益會玉篇》,簡稱“元刊本《玉篇》”。

六、所引《集韻》包括以下四種版本:上海古籍出版社1985年影印述古堂影抄南宋明州本《集韻》,簡稱“《集韻》”或“述古堂本《集韻》”;中華書局2005年影印國家圖書館所藏宋刻本《集韻》,簡稱“宋刻本《集韻》”;綫裝書局2001年影印日本宮內廳書陵部藏南宋淳熙十四年(1187)金州刻本《集韻》,簡稱“金州本《集韻》”;中國書店1983年影印清揚州使院本《集韻》,簡稱“清揚州使院本《集韻》”。

七、所引文獻如存在文字缺訛脫衍等情況,處理方式如下:缺字用“□”號表示,缺幾字用幾個“□”;缺字據上下文、文意或異本補出時在缺字標記後用圓括號注明。文字模糊不清或僅存殘跡,用“𠄎”號表示,缺幾個字用幾個“𠄎”。假借字、訛字在原字後用“()”注出正字。原書或整理文獻文字疑有訛誤而又沒有確鑿證據的,在該字之後用“(?)”表示。脫字可補出者,於所補文字外加“[]”號表示。倒字、衍文據文意或原書的乙正、刪除符號加以乙正或刪除,必要時出校加以說明。

八、引文中的俗字異體,若非關涉到所在條目的考證,則一般改為通行的規範漢字。

九、有時爲凸顯文中論及的字、詞，引文中以下劃線標示之。

十、爲行文簡潔，引用前修時賢的研究成果皆直書其名，不贅先生字樣，敬請諒解。

十一、下列論著徵引較多，或篇名較長，文中用簡稱，對應關係如下：

《說文》——《說文解字》

段注——《說文解字注》

玄應《音義》——玄應《一切經音義》（《高麗藏》本）

慧琳《音義》——慧琳《一切經音義》

《龍龕》——《龍龕手鏡》

朝鮮本《龍龕》——朝鮮咸化八年（1472）刊刻《龍龕手鑑》

《四聲篇海》——《改併五音類聚四聲篇海》（《續修四庫全書》本）

《萬象名義》——《篆隸萬象名義》

呂校——《篆隸萬象名義校釋》

目 錄

凡例.....	1
第一章 《新撰字鏡》概述.....	1
第一節 《新撰字鏡》其書.....	1
第二節 《新撰字鏡》的版本.....	3
第三節 《新撰字鏡》的體例.....	6
第四節 《新撰字鏡》研究綜述.....	17
第五節 研究方法和目的.....	25
第二章 《新撰字鏡》的價值.....	26
第一節 與大型字典編纂.....	26
第二節 與漢語詞彙研究.....	92
第三節 與古代典籍校讀.....	105
第三章 《新撰字鏡》生僻字輯釋.....	132
第四章 《新撰字鏡》引書研究.....	200
第一節 引《玉篇》.....	201
第二節 引《干祿字書》.....	235
第三節 引其他漢文典籍.....	251
第五章 《新撰字鏡》與敦煌通俗字書比較研究.....	267
第一節 《新撰字鏡·臨時雜要字》與敦煌通俗字書的比較.....	269
第二節 《新撰字鏡·臨時雜要字》與敦煌通俗字書關係考論.....	273
第三節 《新撰字鏡》與敦煌字書可以相互闡發.....	275

目 錄

凡例.....	1
第一章 《新撰字鏡》概述.....	1
第一節 《新撰字鏡》其書.....	1
第二節 《新撰字鏡》的版本.....	3
第三節 《新撰字鏡》的體例.....	6
第四節 《新撰字鏡》研究綜述.....	17
第五節 研究方法和目的.....	25
第二章 《新撰字鏡》的價值.....	26
第一節 與大型字典編纂.....	26
第二節 與漢語詞彙研究.....	92
第三節 與古代典籍校讀.....	105
第三章 《新撰字鏡》生僻字輯釋.....	132
第四章 《新撰字鏡》引書研究.....	200
第一節 引《玉篇》.....	201
第二節 引《干祿字書》.....	235
第三節 引其他漢文典籍.....	251
第五章 《新撰字鏡》與敦煌通俗字書比較研究.....	267
第一節 《新撰字鏡·臨時雜要字》與敦煌通俗字書的比較.....	269
第二節 《新撰字鏡·臨時雜要字》與敦煌通俗字書關係考論.....	273
第三節 《新撰字鏡》與敦煌字書可以相互闡發.....	275

第六章 《新撰字鏡》存在的問題.....	282
第一節 文字疏誤	282
第二節 釋義舛謬	289
第三節 體例缺失	293
結語.....	300
參考文獻（按作者姓氏音序排列）	302
附錄 《新撰字鏡·序》	318
後記.....	321

第一章 《新撰字鏡》概述

第一節 《新撰字鏡》其書

《新撰字鏡》十二卷，日本平安時期（794—1192）昌泰年間（898—901，當唐昭宗時）釋昌住編撰。全書分爲 155 個部首及 5 個其他類別^①，共收兩萬餘字，部分條目附有萬葉假名標記的和訓^②，是日本第一部漢和字典。題名的“字”，是廣義的“字”，包括字書、韻書中的單字、音義書中的雙音詞以及唐代通俗雜字書中的俗語詞。所謂“字鏡”，有憑藉此書能透過文字形體，讓人了解掌握字詞，照之鑒之，其義可察之意^③。遼釋希麟《續一切經音義》序言云：“洎有唐，立《說文》、石經、《字林》之學。至大曆中，命孝廉生顏傳經、國子司業張參等，刊定五經文字正體。復有《字統》、《字鏡》、陸氏《釋文》。”大曆（766—779）即唐代宗朝，而成書於元和二年（807）的慧琳《音義》亦數次引用過《字鏡》，可知《字鏡》應作於元和以前。但《新撰字鏡》的內容却與《字鏡》沒有多少關係^④，其命名之由蓋爲作者昌住借“字鏡”之名重新編撰而來。

① 這 5 個類別是：卷二親族部，卷十二雜字、重點、連字、臨時雜要字。

② 據貞苺伊德統計，《新撰字鏡》共收字頭 20772 個，見其《〈新撰字鏡〉の研究》，汲古書院 1998 年版，第 109 頁。其中，引自《玉篇》6490 字，《切韻》4141 字，《小學篇》469 字，1817 條附有萬葉假名標記的和訓。貞苺氏統計的和訓條目不包括“小學篇字”和“臨時雜要字”。另據大槻信統計，《新撰字鏡》全書約 3700 條附有和訓，占全書的 15%，其中《臨時雜要字》附有和訓的條目達到了 78%，見其《古辭書と和訓——〈新撰字鏡・臨時雜要字〉》，《訓點語と訓點資料》第 108 輯，2002 年 3 月。

③ 遼統和十五年（998）燕臺憫忠寺沙門智光爲《龍龕手鏡》所撰的序云：“以新音偏於龍龕，猶手持於鸞鏡，形容斯鑒，妍醜是分，故目之曰‘龍龕手鏡’。”可見，二書皆取名於“鏡”，是取其照鑒之義。

④ 玄應《音義》未引《字鏡》。檢慧琳《音義》，除卷三七《陀羅尼集》音義“揷出”條引《字鏡》所釋“揷”字《新撰字鏡》不載，卷三七《菩提莊嚴陀羅尼經》音義“檜中”條引《字鏡》釋“檜”字、卷九三《續高僧傳》音義“竚聆”條引《字鏡》釋“竚”字、卷九四《續高僧傳》音義“祿頌”條引《字鏡》釋“祿”字、

在唐文化影響之下，日本在平安末期的寬平、昌泰、延喜年間，隨着佛教和漢文化在日本的發展和深入，日本一些僧人開始在中國傳來的字書、韻書、音義書基礎上編纂了一批專門性的解經辭書，《篆隸萬象名義》、《新撰字鏡》、《新譯華嚴經音義私記》等，都是這一文化背景下的產物。天治本《新撰字鏡》卷八末尾有“沙門昌住撰集之文”，故後人將釋昌住看作該書的編撰者。關於昌住，日本史書沒有詳細記載，只知道他是南都古宗（法相宗）的學僧^①。據各卷題記所述，天治本《新撰字鏡》於天治元年（1124，當北宋宣和六年）四月下旬至五月下旬，由法隆寺靜因等七位僧人分別抄寫完成，如卷一尾題：“法隆寺一切經書寫之次，爲字決，諸人各一卷書寫之中。此卷是五師靜因之分，以矇筆^②所寫了。”並有“法隆寺一切經”朱文方印。

由《新撰字鏡》序言可知，在十二卷本之前，昌住曾寫了一部三卷本的初稿，目的在於更爲有效地利用玄應《音義》。玄應《音義》按佛經卷次逐一解釋詞語的方式，後人翻檢起來頗感不便，因而昌住於寬平四年（892）夏對玄應《音義》進行了改編。改造必須遵循一定的方法，但中國傳統的韻目編排法對日本僧人來說顯然不實用，而《玉篇》又是當時通行的按部首排列的楷書字典，因此在三卷本初稿的寫作中昌住可能參考了部首分類法。之後，昌住又於昌泰年間（898—901），利用原本《玉篇》、《切韻》等材料，在三卷本基礎上進行大規模增補，最終完成了十二卷本的《新撰字鏡》。除了玄應《音義》、原本《玉篇》、《切韻》系韻書三種主要徵引材料以外，昌住還引用了《爾雅》、《干祿字書》、

卷一百《念佛三昧寶王論》音義“鎚銖”條引《字鏡》釋“鎚”字與《新撰字鏡》該字釋義部分相同外，卷十《仁王般若經》音義“什物”條引《字鏡》釋“物”字、卷十八《十輪經》音義“投掣”條引《字鏡》釋“掣”字、卷三七《陀羅尼集》音義“齏炷”條引《字鏡》音切、同卷同經音義“捫儻”條引《字鏡》釋“儻”字、卷三八《金剛光燭止風雨經》音義“揮擊”條引《字鏡》釋“揮”字、卷四四《佛說善夜經》音義“鬪諍”條引《字鏡》釋“鬪”字、卷四九《大莊嚴論》音義“撰焉”條引《字鏡》釋“撰”字、卷五三《起世因本經》音義“犉牛”條引《字鏡》釋“犉”字、卷八一《南海寄歸內法傳》音義“髻𠂔”條引《字鏡》釋“𠂔”字、卷一百《止觀》音義“菱蕤”條引《字鏡》釋“菱”字，釋義均與《新撰字鏡》不同。

① [日]築島裕：《平安時代語新論》，東京大學出版會1978年版，第165頁；[日]三保忠夫：《〈新撰字鏡〉小論》，《島根大學教育學部紀要》（人文・社會科學）第22卷第1號，1988年10月，第13—28頁。

② “矇筆”，《楊守敬集·日本訪書志》錄作“矇筆”，整理者注云：“‘矇筆’不可解，《留真譜》書影似爲‘矇’字，殆抄本單葉紙薄，可據原本影寫也。”（謝承仁主編：《楊守敬集》第8冊，湖北人民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第118頁）據天治本《新撰字鏡》可知，原書不可能影抄而成，此說非是。“矇”當爲“矇”字之俗，即愚昧、拙劣之義，“矇筆”乃謙遜的說法。

《正名要錄》、《小學篇》^①、《文選》注、《遊仙窟》、《本草》、雜字書、日本私記^②等材料。《新撰字鏡》對日本後世辭書影響深遠，貞苺伊德《世尊寺本〈字鏡〉について》指出岩琦文庫所藏世尊寺本《字鏡》（約成書於十二世紀以前）與天治本《新撰字鏡》屬於同一系統^③，對圖書寮本《類聚名義抄》亦有影響。

第二節 《新撰字鏡》的版本

一、天治本（圖1），十二卷，現存最早的寫本。日本天治元年（1124）由法隆寺數位僧人分別抄寫而成。據若干卷末的題記，各卷的抄寫者除上文已指出卷一為僧靜因所抄外，分別為卷二僧林幸、卷五僧覺嚴、卷七僧靜尋、卷八僧隆進、卷九僧覺印、卷十僧應順。其中卷三、六、十一沒有題記，卷四、十二的題記未署抄手姓名。天治本在傳抄過程中曾脫漏了部分條目，如卷十一數字部，原書小字注“十六字”，今全部脫去^④。該部之後又抄有“臣”“臧”“臧（慤）”“𨮒”四字，蓋出自原本《玉篇·臣部》，今脫部首標目。又該卷卷末抄有《不空羼索神咒心經序》，其背面還抄有“充”“父”“爹”等字頭及訓釋。

① 隋唐及之前的典籍中，有四處記載《小學篇》：一為《顏氏家訓·書證》：“《蒼》、《雅》及近世字書，皆無別字；唯王羲之《小學章》，獨卓傍作車，縱復俗行。”二為《隋書·經籍志》：“《小學篇》一卷，晉下邳內史王羲撰。”三為玄應《音義》卷十五《僧祇律》音義“廁篋”條引《小學篇》云：“篋，刷也。”又卷十八《成實論》音義“眼篋”條則引作“小學章”。四為《日本國見在書目錄》：“《小學篇》一卷，王羲之撰。”《新撰字鏡·小學篇》所收錄的文字，多不見於中國字書，字頭之下大多注有萬葉假名標記的和訓，且音切訓釋極少。如卷七草部末《小學篇》云：“荦，伊良。”“菰，志良久知。”（453/435）因而日本學者如佐藤喜代治等認為《新撰字鏡》所引《小學篇》，並非王羲之（或王羲）的《小學篇》，而是日本自己創造的國字（〔日〕佐藤喜代治：《〈新撰字鏡〉の本文について》，《東北大學文學部研究年報》第一號，1951年3月）。（清）謝啟昆認為《小學章》與《小學篇》為同一書，“王羲之”乃“王羲”之誤（《小學考》，漢語大詞典出版社1997年版，第190頁），岡井慎吾亦認為“王羲之”乃“王羲”之誤（《日本漢字學史》，明治書院1935年版，第108頁）。

② “私記”就是私家意見的記錄，可以理解為個人筆記或日人所作的注釋之書。如寫於延曆十三年（794）日本現存最早的音義書《新譯華嚴經音義私記》，它是日本僧人在唐慧苑《新譯華嚴經音義》的基礎上，引用玄應《音義》中六十卷本《大方廣佛華嚴經音義》的部分條目，同時又增加萬葉假名標記的和訓而寫成的私家記錄。

③ 〔日〕貞苺伊德：《新撰字鏡の研究》，汲古書院1998年版，第155—205頁。

④ 〔日〕山田孝雄已言天治本有脫漏，見其《國語學史》，寶文館1944年版，第86頁；另可參〔日〕參川瀨一馬《增訂古辭書の研究》，雄松堂出版2007年版，第61—62頁。

天治本《新撰字鏡》曾一度失傳，直到十九世紀文正年間（1818—1830），天治本的卷二和卷四才被京都吉田神社社司鈴鹿連胤發現。安政三年（1856），又在攝津人岸田忠兵衛處發現了另外十卷，這樣就合成了一個完本^①。安政五年（1858），經藤原春村抄寫後，十二卷本才得以在學者間流傳。具體的流傳過程，可參看山田孝雄《國語學史》相關章節^②以及澤瀉久孝為《新撰字鏡》所寫的解題^③。天治本原為奈良法隆寺舊藏，後歸東京帝室博物館，今藏於日本宮內廳書陵部。

京都大學文學部國語學國文學研究室於昭和十九年（1944），影印出版了天治本《新撰字鏡》，作為古典索引叢刊之一^④。後來又將天治本、享和本與群書類從本合為《新撰字鏡》（增訂版）一書影印出版。天治本與享和、群書類從本存在異文之處，均在天頭注明。日本學者還將《新撰字鏡》附有和訓的條目編為《天治本享和本〈新撰字鏡〉國語索引》^⑤，甚便讀者。巴蜀書社曾於1993年影印出版天治本《新撰字鏡》，收入吳立民主編的《佛藏輯要》第33冊，對於國內的讀者來說，此本較易查閱。

二、享和本（圖4）。日本享和三年（1803）丘岬俊平等刊刻，其底本今已不得知。享和本幾乎每條解釋後面都附有萬葉假名標記的和訓，佐藤喜代治認為它們並非是從天治本中直接將有和訓的條目抄出^⑥，然而池田証壽認為，享和本與群書類從本都是從天治本附有和訓的條目中抽出彙集而成^⑦。經筆者對比，池田証壽的看法較為合理，如刻本（享和本、群書類從本）中有不少錯誤是由於天治本書寫潦草或模糊所造成的^⑧，享和本與群書類從本應以天治本為底本。

① [日]昌住：《新撰字鏡》，吳立民編《佛藏輯要》第33冊，巴蜀書社1993年版，第760—762頁。

② [日]山田孝雄：《國語學史》，寶文館1944年版，第85—86頁。

③ [日]昌住：《新撰字鏡》（增訂版），臨川書店1967年版，第5—6頁。

④ [日]昌住：《新撰字鏡》，全國書房版1944年版。

⑤ 京都大學文學部國語學國文學研究室編：《天治本享和本〈新撰字鏡〉國語索引》，臨川書店1975年版。

⑥ [日]佐藤喜代治：《〈新撰字鏡〉の本文について》，《東北大學文學部研究年報》第一號，1951年3月，第142—157頁。另外，天治本部分字頭及排列順序與享和本、群書類從本並不一致，因而部分日本學者認為享和本與群書類從本的底本與天治本不同，見[日]阪倉篤義：《〈新撰字鏡〉の再検討——享和本を中心に》，載[日]山田忠雄編《本邦辭書史論叢》，三省堂1967年版，第361—392頁。

⑦ [日]飛田良文、遠藤好英等編：《日本語学研究事典》，明治書院2007年版，第643頁。

⑧ 如天治本《新撰字鏡・イ部》：“側，斜也。”（70/66）“斜”字天治本書寫較為潦草，以致享和本、群書類從本均誤刻作“制”。

三、群書類從本（圖5）。活字刊刻，與享和本屬於同一系統，二書均收入《新撰字鏡》（增訂版）。《群書類從》是塙保己一（1746—1821）編的一部叢書，《新撰字鏡》屬於該叢書第四九七（雜部第五二）卷。

四、其他抄本。江戶時期開始，出現了二十多個《新撰字鏡》的抄本，著名的如大東急紀念文庫藏寬永（1624—1629）抄本（圖3）^①、奈良女子大學阪本龍門文庫藏狩谷棧齋的抄校本等^②，清傅雲龍《游歷日本圖經》卷二一《日本藝文志》亦載有《新撰字鏡》一卷寫本^③。具體可參川瀨一馬《古辭書の研究》對版本的介紹^④、阪倉篤義《抄録本〈新撰字鏡〉について》^⑤一文以及《国書総目録》相關條目^⑥。

此外，清光緒八年（1882）楊守敬任駐日欽使隨員出使日本時，在森立之的幫助下，據天治本影抄過一部《新撰字鏡》^⑦，12冊，內有“星吾七十歲小像”朱文長方印、“宜都楊氏藏書記”白文方印等，扉葉有楊守敬肖像，今藏中國臺灣“故宮博物院”^⑧。中國臺灣“國家圖書館”也藏有一部影抄本^⑨，12冊，

① 古辭書叢刊行會：《大東急紀念文庫藏新撰字鏡》，雄松堂書店1976年版。

② 狩谷棧齋（1775—1835），日本江戶後期著名的文獻學家、考據學家，三河（今愛知縣）刈谷町人，名望之，字鄉雲，俗稱三右衛門、津輕屋，號棧齋、棧翁，六漢老人。精通唐六典、唐律，潛心研究《太平御覽》、《通典》等漢籍，代表作爲《倭名類聚抄箋注》。此抄校本書影見 <http://mahoroba.lib.nara-wu.ac.jp/y05/html/675/>。

③ （清）傅雲龍：《游歷日本圖經》，上海古籍出版社2003年版，第377頁。

④ [日]川瀨一馬：《增訂古辭書の研究》，雄松堂2007年版，第63—68頁。

⑤ [日]昌住：《新撰字鏡》（增訂版），臨川書店1967年版，第8—14頁。

⑥ 《国書総目録》，岩波書店1989—1990年版，第712頁。

⑦ 楊守敬在《清客筆話》中記載他與森立之的對話云：“昨日從楓山官庫借出古鈔卷子本《左傳》三十卷。吾意欲屬寫生鈔之，但此書浩繁，非十人寫之不能成。吾近處有五人，先生有知者數人否？前日寫《字鏡》之寫生，可到我家寫之否？”（謝承仁主編：《楊守敬集》，湖北人民出版社、湖北教育出版社1997年版，第13冊，第537頁）楊守敬先從書肆購得後人影抄的天治本五卷（第一、四、五、六、七卷），又從森立之處了解到天治本《新撰字鏡》藏於東京帝室博物館，便與該館局長町田久成協商，請抄手影寫於館中，具體過程參見楊守敬《日本訪書志》（同上書，第8冊，第116頁）。

⑧ 書影見 <http://nphost.npm.gov.tw/ttscgi/ttsqueryxml?0:0:npmrbxml:000002273>。

⑨ 書影見 <http://catalog.digitalarchives.tw/dacs5/System/Exhibition/Detail.jsp?CID=6532&OID=518318>。

從書影來看，“國家圖書館”所藏《新撰字鏡》似爲楊氏訪書期間所影抄的原本，抑或最初購得的五卷之卷首（參看上條注），而“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楊氏影抄本《新撰字鏡》蓋據原本或影抄本轉抄而來。如“國立故宮博物院”藏本“吞”字訓釋作“咽也”，而“國家圖書館”藏本與天治本皆作“咽也”，“咽”爲“咽”的俗字，“國立故宮博物院”所藏顯然是經由抄手改正後的本子。

有楊氏手書跋文，“星吾海外訪得祕笈”朱文長方印等，可以參本書所附圖版（圖2）。1932年何澄一據故宮所存楊守敬藏書而編纂的《故宮所藏觀海堂書目》記載，除上述兩部12冊的抄本外，楊氏還藏有一冊殘抄本^①。另據潘景鄭《著硯樓書跋》“日本鈔本《萬象名義》”條所載，潘氏叔祖潘仲午亦藏有《新撰字鏡》^②，但並未說明遞藏原委，疑為借楊守敬從日本帶回的抄本轉抄的本子。

第三節 《新撰字鏡》的體例

《新撰字鏡》所引原本《玉篇》、《切韻》、玄應《音義》，分別為字書、韻書、音義書，昌住將三者融合為一，因而《新撰字鏡》也兼有三書各自的特點，這在古代語言學史上是非常少見的。從整體來看，《新撰字鏡》與《玉篇》最為接近，大致按部首排列，卷末又將重點、連字以及難以歸部的雜字編為一部。而天部後半、親族部以及卷末的《臨時雜要字》等部，又是根據意義所屬來分類的。從部首內部來看，一般前半部分抄有玄應《音義》，約中段開始至後半部分按《切韻》^③和《玉篇》的順序排列^④，但這樣的安排不免顯得有些蕪雜。同時，有的部首屬字又按《切韻》的四聲和韻次來排列，這跟《龍龕》頗有些類似^⑤。如肉部、亻部、口部、疒部、女部、草部、心部、手部、言部、糸部等皆是^⑥。日本學者岡井慎吾^⑦、上田正^⑧，中國學者魏建功^①、周祖謨^②認為《新

① 何澄一：《故宮所藏觀海堂書目》，故宮博物院圖書館1932年版。

② 潘景鄭：《著硯樓書跋》，古典文學出版社1957年版，第29頁。

③ 《切韻》引用部分會注明“以上出自《切韻》”、“以上平聲”、“上聲了”等標題。

④ [日]貞荊伊德：《〈新撰字鏡〉の研究》，汲古書院1998年版，第20—109頁。

⑤ 周祖謨在《日本的一種古字書〈新撰字鏡〉》中說：“《新撰字鏡》這部書在部目的排列固有改革，就是一部之內的字也有不少兼按平上去入四聲分別排列的，如卷三女部、卷六金部，卷七木部和草部都是如此。……文字按四聲排列也正是一個特點，這在中國遼僧行均的《龍龕手鏡》裏也是這樣做的，不過比《新撰字鏡》晚了將近一百年。釋昌住心思之細於此可見。這在沒有應用按筆畫多少來排列字次的方法以前，無疑問是便於檢索的。僧行均和釋昌住都是聰穎之士，而二人又都是緇流，崇奉佛教。他們所創造的方法竟然相同，如此巧合，也太有意思了。”《文獻》1990年第2期，第223—224頁。

⑥ [日]貞荊伊德：《新撰字鏡の研究》，汲古書院1998年版，第24頁。

⑦ [日]岡井慎吾：《日本漢字學史》，明治書院1935年版，第108頁。

⑧ [日]上田正：《〈新撰字鏡〉の〈切韻〉部分について》，《國語學》第127集，1981年12月，第13頁。

撰字鏡》所據《切韻》是原本系統的韻次，如覃、談在麻與陽之間，蒸、登在鹽、添與咸、銜之間。但據平山久雄調查^①，並未發現蒸、登（或職、德）置於末尾的證據。

下面分別從部首、文字、注音、釋義、萬葉假名標記的和訓五個方面來說明《新撰字鏡》的體例。

一 部首

《新撰字鏡》有 160 部，下面把這 160 部的細目列出，部首前爲序號：

卷一 1 天 2 日 3 月 4 肉 5 雨 6 气 7 風 8 火 9 灬 10 人 11 亻

卷二 12 父 13 親族 14 身 15 頁 16 面 17 目 18 口 19 舌 20 耳 21 鼻 22 齒 23 心 24 手 25 足 26 皮

卷三 27 毛 28 色 29 疒 30 言 31 骨 32 尸 33 女 34 髟 35 支 36 力

卷四 37 糸 38 衣 39 食 40 米 41 罒（网） 42 巾 43 酉 44 門

卷五 45 馬 46 牛 47 角 48 革 49 丹 50 舟 51 車 52 瓦 53 缶 54 斗 55 見 56 鼓（鼓） 57 勺 58 土 59 石

卷六 60 山 61 谷 62 王 63 玉 64 田 65 水 66 二水（彡） 67 金

卷七 68 木 69 小學篇字及本草木異名 70 草 71 小學篇字及本草草異名

卷八 72 禾 73 耒 74 竹 75 鳥 76 羽 77 豸 78 鹿 79 豕 80 豸 81 羊 82 鼠 83 虫

卷九 84 龜 85 隹 86 魚 87 走 88 斤 89 而 90 口 91 一 點 92 卩 93 阜 94 矢 95 鬼 96 韋 97 之（辵） 98 彳

卷十 99 丩 100 才 101 貝 102 广 103 厂 104 文 尻八點^④ 105 尤（尤） 106

① 魏建功爲《十韻彙編》所寫的序言《論〈切韻〉系的韻書》云：“日本昌住《字鏡》所引《切韻》是陽聲蒸、登在末了。”（北京大學中國傳統文化研究中心編：《北京大學百年國學文萃·語言文獻卷》，北京大學出版社 1998 年版，第 126 頁）

② 周祖謨：《日本的一種古字書〈新撰字鏡〉》，《文獻》1990 年第 2 期，第 223 頁。

③ [日]平山久雄：《〈韻鏡〉二事》，載紀念王力先生九十誕辰文集編委會編《紀念王力先生九十誕辰文集》，山東教育出版社 1991 年版，第 191—192 頁。

④ “文尻八點”指異、與、典這類下部構件作“丩”的漢字。